

深圳海全实业有限公司

采 购 合 同

订立合同双方：

甲方（供方）深圳市东泰友邦投资有限公司

合同编号： HQ2005010

乙方（需方）深圳海全实业有限公司

签订时间： 2020/5/19

甲乙双方根据合同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经自愿平等协商，本着互惠互利、诚实信用的原则制定下列条款：

一、产品名称、规格、数量、金额

商品名称	品牌	型号	数量	单位	含税单价(RMB)	含税总金额(RMB)
PCB主板	无品牌	JYF0106	8,000	个	480.2500	3,842,000.00
总 计：						¥3,842,000.00
合计金额（大写）		叁佰捌拾肆万贰仟元				

二、交货时间和交货地点、交货方式

2.1交货时间：雙方合同簽認後壹週內。

2.2交货地点：深圳，廣東，中國。

2.3交货方式：一次性交货。

三、运输、保险及费用承担：由需方承担。运输方式：由供方负责运输到需方指定地址：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新和社区福园一路35号天瑞工业园B7栋301A

四、货物外观及数量等项目验收：到厂七个工作日内完成检验,如需方未能按时处理，视为正式验收合格。

五、结算方式及付款时间

5.1付款方式：參照 一.1 采购产品情况之付款條件。

5.2上述款项采用电汇支付的方式由乙方支付到甲方。

六、不可抗力

6.1当甲、乙双方因不可抗力因素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本合同时，可协商顺延履行时间，互不承担违约责任。遭遇不可抗力因素一方须在发生不可抗力事件后 4 小时内书面通知对方。双方应及时采取有效措施减少损失。如因一方延误履行而遭遇不可抗力的，责任方不能免除违约责任。

6.2不可抗力包含但不限于战争、台风、地震、水灾、禁运、罢工等。

七、本合同一式两份，双方各执一份。传真件视同正本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供 方

单位： 深圳市东泰友邦投资有限公司

电话： 0755-82567353

地址： 深圳市坪山新区燕子岭盈富家园AB区B524

需 方

单位： 深圳海全实业有限公司

电话： 0755-23063562

地址：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
(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)